

沈阳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

根据《沈阳师范大学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文件要求，结合外国语学院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。

一、组织领导

外国语学院成立以行政主要负责人为组长，以各学科核心导师为主要成员的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对学院复试录取工作的领导、统筹管理、过程监督。

二、复试工作人员的遴选

（一）评委教师的遴选条件及规则

外国语学院根据各学科实际情况，选派经验丰富、业务水平高的硕士生导师和青年博士成立复试小组。原则上复试评委均为该学科硕士研究生导师，个别学科因导师人数有限启用青年博士教师担任评委。

（二）各学科分组情况

外国语学院复试工作按学科分为五组，分别是：英语语言文学组、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（英语）组、翻译学（英语）、

翻译学（日语）组、翻译学（俄语）组、翻译硕士（口译、笔译）组，每组配备专业知识和专业面试教师 5 人，二外或百科知识 1-2 人。

（三）各学科分组配备秘书情况

外国语学院复试各组英语语言文学组、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（英语）组、翻译学（英语）组、翻译学（日语）组、翻译学（俄语）组、翻译硕士组，每组配备学科秘书 1 人，技术秘书 1 人。

三、复试内容、要求及流程

（一）命题方式

外国语学院复试命题组由各学科参与复试的教师组成，由学科带头人或教授担任命题组组长。采取集中场地封闭形式命题，命题场所全程监控，钥匙专人保管。命题后立刻密封上交研究生院保管，复试当天取回现场当众拆封。

（二）复试内容与要求

1. 专业面试（满分 50 分）

- 英语语言文学方向本部分旨在考查学生专业知识、综合素质和能力。包括对英美文学基本概念、基础理论、英美著名作家及作品的了解。
-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（英语）方向本部分旨在考查

学生专业知识、综合素质和能力。包括对英语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的基本概念、基础理论、语言学及语言教学流派的了解。

- 翻译学（英语）、翻译学（日语）、翻译学（俄语）本部分旨在考查学生专业知识、综合素质和能力。包括对翻译基本知识、基本技巧、基础理论、中外著名翻译家的了解。
- 翻译硕士本部分旨在考查学生专业知识、综合素质和能力。包括对翻译基本知识、基本技巧、基础理论、中外著名翻译家的了解。

2. 专业知识测试（满分 30 分）

- 英语语言文学、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（英语）、翻译学（英语）方向、翻译硕士本部分测试考查学生对英美国家文学、文化基本情况的了解与掌握。
- 翻译学（日语）本部分测试考查学生对日本国情文化（社会与文化相关内容）基本情况的了解与掌握。
- 翻译学（俄语）本部分测试考查学生对俄罗斯国情文化基本情况的了解与掌握。

3. 二外/百科知识能力测试（满分 20 分）

- 英语语言文学、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（英语）、翻译学（英语）方向本部分测试考查学生日常生活题材话

题的听说能力，要求考生用第二外语（日语、德语、俄语或法语）回答问题。

- 翻译学（日语）本部分考生用英语回答问题，旨在考查考生日常生活和学习题材话题的听说能力。
- 翻译学（俄语）本部分考生用英语回答问题，旨在考查考生日常生活和学习题材话题的听说能力。
- 翻译硕士本部分用汉语回答问题，旨在考查考生对百科知识和东西方文化的了解。

（二）复试具体流程

1. 抽题方式

复试现场考官为每位考生准备三道试题供其选择，确保每位考生都有试题“三选一”的公平机会。如“考生你好！现在你有1、2、3号试题可以选择，请问你选择哪一道试题？”被考生选中的试题在该考生回答后立即作废，不再提供给后面进场的考生选择。

2. 题目呈现方式

为确保试题绝对安全，外国语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，试题由面试考官现场向考生口述表达，根据各学科专业要求，组内分别用中英、中日和中俄交替呈现试题。

四、资格审查

（一）审查材料内容

1. 政审材料: 填写后加盖组织部门公章。应届生由学校所在学院负责, 往届生由工作单位或户口所在社区负责(公章必须是组织部门的党章), 发 PDF 扫描件。

2. 诚信复试承诺书: 按照要求请考生在承诺书中将相关内容抄写在横线上, 且须手写签名并写明签订承诺书的日期, 发送 PDF 扫描件。

3. 个人信息相关证件

(1) 非应届生: 有效身份证件、毕业证、学位证的扫描电子版图片 1 份(JPG 文件); 并须提供学信网或权威机构出具的“学历”电子认证报告 1 份(PDF 文件)。

(2) 应届生: 有效身份证件的扫描电子版图片 1 份(JPG 文件); 并须提供学信网出具的“学籍”电子认证报告 1 份(PDF 文件)。另外, 应届自学考试的考生无学籍, 提供成绩单扫描电子版即可。

(二) 收取资料时间及方式

请考生将以上材料于 4 月 1 日 12:00 前发送到邮箱 synuwy@163.com。

五、考前模拟演练流程及要求

1. 时间: 4 月 1 日

2. 演练方式: 建立测试考场, 模拟真实考试环境及流程, 1

对 1 与考生进行考前测试演练，具体操作步骤如下：

①考生主机位在技术老师的邀请下通过“高校招生远程面试系统”进入考场，辅助机位（二机位）通过扫码进入考场，完成“两识别、四比对”。

②技术老师确认考生身份信息无误后，考生使用辅助机位（二机位）环绕所处房间 360° 展示考试房间内的情况，技术老师确认无问题后，指导考生摆放及调整辅助机位（二机位）的位置，回到主机位坐好。并提示考生在复试过程中，请考生保证考试房间内除考生外无其他人，否则视为考试违纪。

③考生在主机位屏幕前出示《准考证》及有效居民身份证，并读出考生本人的姓名、报考专业、身份证号，核验身份信息无误后，等待考场开考指令。

④考生复试结束后，考生主机位及辅助机位（二机位）立即离开会议室，不得在考场逗留。复试结束后，考生不允许向其他人透露任何关于复试内容的信息。

3. 提示考生复试需要准备两部设备，用于设置主机位和辅助机位（二机位），请各位考生提前进行准备。

六、复试时间与进度安排

复试环节	时间节点	具体方式
通知学生复试须知	4 月 1 日	通知每个学生复试须知，及时回复学生

		提出的问题。
复试学生资格审查	4月1日	审查学生电子版材料。
测 试	4月1日	所有参加本轮复试的学生进行全流程测试。
复 试	4月1日-4月5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复试前15分钟，复试教师到场，开简短碰头会议。 2. 会后，技术秘书通知考生进入复试现场。调整一机位和二机位。 3. 主考官验证、导语后，进入考试问答环节，考官评分。 4. 前一考生退出会议后，邀请下一考生进入。

七、监督、巡视与复议

（一）复试期间，由外国语学院书记崔桂武牵头、院长王宇弘、副院长潘佳宁、办公室主任程健组成纪律检查小组，在复试过程中随机进入考场，监督考场秩序、考务人员工作规范以及复试考官的面试流程和内容

（二）健全、畅通考生申述和监督渠道。在第一时间及时受理考生的投诉和申述。对考生提出的问题经调查属实的，由学院工作领导小组责成复试工作小组进行复议，并及时处理、

反馈结果。

八、外国语学院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张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4-86592448

学院其他联系方式：程老师 024-86592534

外国语学院

2023年3月31日